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二卷 第二十三期

上海市政府公報

吳國楨

國父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上海市政府公報第三卷第二十三期目錄

頁數

〔佈告〕

衛生局

市衛防(三五)字第四二號 為本市已發現霍亂病例合將預防方法佈告週知由 四一三

公用局

佈字第九一號 為調整出租汽車收費標準佈告週知由 四一三

地政局

滬地貳丙字第 號 為據業戶陳志卿等聲請失單補契等情公告週知由 四一三

滬地一甲發字第一五九號 為訂定業戶繳驗證件提前發還辦法佈告週知由 四一六

教育局

市教秘(三五)字第四一六六號 為奉 令發上海市公告欄地址表一件通告週知由 四一六

頁數

〔令批〕

訓令

滬秘一(三五)字第四九四號 為准內政部代電裁撤韶關市令仰本府所屬各機關知照由（不另行文） 四一七

滬人三(三五)字第五六四號 為奉 令轉知公務員行動檢束辦法二項令仰本府所屬各機關切實遵照並轉飭遵照由 四一七

〔公牘〕

市秘二(三五)字第四六三號 為准中央宣傳部等代電開以六月三日舉行禁煙紀念擴大宣傳等由電仰該處局及各區區公所遵照辦理並請中國國民黨上海市執行委員會等機關查照由 四一八

〔紀錄〕

上海市政府第三十二次市政會議紀錄 四一八

〔附錄〕

上海市公告欄地址表 四二〇

〔佈告〕

衛生局

上海市衛生局　佈告　市衛防（三五）字第四二號

查霍亂爲急性傳染病之最可怖者極易傳染且一旦感染頃刻之間足以喪身實爲市民健康上之最大威脅本市刻已發現是項病例苟不積極防止蔓延可虞爲防止傳染保持市民健康起見特將預防方法揭示如下

（一）向附近衛生所或街頭巡廻防疫隊注射預防針
（二）注意飲食清潔撲滅蚊蠅等媒介物
（三）勿食生冷食品如天然冰冰淇淋冷麵及剖開之瓜果等
（四）勿飲土井水及河水如不得已時必須煑沸或嚴密消毒

如發現類似霍亂症象之患者應速送後列醫院診治切勿施行挑痧以免貽誤

1. 天通庵路二二三號市立第一傳染病醫院　電話〇二一六二五七三
2. 海寧路九十六號市立第二傳染病醫院　電話四四〇一〇

上列各點仰市民等一體遵行爲要切切
此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局　長　俞　松　筠

公用局

上海市公用局　佈告　佈字第九一號

查本市出租汽車收費標準茲經本局參酌物價增漲情形重予調整載客汽車每差二十分鐘計收費三千六百元逾時每五分鐘加收九百元自六月三日起實行除呈報　市政府備案暨飭知出租汽車業同業公會一律依照規定收費如有浮收情事定予嚴懲外合亟佈告週知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　　日

局　長　趙　曾　珏

地政局

上海市地政局　公告　滬地貳丙字第　　號

案據業戶陳志卿等呈請失單補契並檢送保證書及有關證件

到局業經派員履勘審查在案合行公告週知如對於後開土地主張權利者應自公告日起兩個月內向本局提供證據以憑核辦逾期即准補發新契特此公告

計開

（表附後）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　日

局長　祝　平

◉失單補契公告表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土地標示 區	保	圖	圩	號	坵	四至 東	南	西	北	面積（畝）	遺失產證 名稱	戶名	附註
寶山縣政府			吳淞		國三三	北火	六	一	五號八坵	塘	路	浜	五一、一三〇	方單	胡公祭田	
仝			仝		仝	火	一	一	路	街	二三坵	浜	〇、六三六	仝	仝	
仝			仝		仝	火	二七	一	路	五坵	二三四坵	街	二、三五二	仝	仝	
陳志卿	上海	牯嶺路一〇六號	蒲淞	二八	一七	正	五一二		陶姓	浜路	陶姓	坟	〇、三五〇	仝	陶金千	
朱家樹		大通路二八九弄十一號	塘橋		二	宙	六	八	六七坵	十一坵	九坵	浜	〇、九〇六	土地執業證	朱家樹	塘字六五四號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〇、九〇六	仝	朱家德	塘字六五五號
仝		仝	仝		仝	黃	六〇	二二	一四坵	二二坵	申汾涇	二〇坵	〇、四六〇	仝	朱家樹	塘字六五〇號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〇、四六〇	仝	朱家德	塘字六四九號
張甫江	廣東	林森中路五四二弄十四號	江灣		殷四	東露	一四	一九	一八坵	二〇坵	一八坵	一七坵	〇、〇九八	方單	徐生華	
何卓文	仝	愚園路底白利南路三八號	眞如		生十	翔	一八	四	五六坵	浜	一二一三坵	一一坵	三、九八二	土地執業證	何卓文	

章庭棟	江陰	成都北路一〇三二號	江灣		劍二八	李	一四	一四	馬路	一五坵	三四坵	一三坵	〇、三五二	方單	孫阿祥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二八坵	仝	一九坵	一九坵	一七坵	〇、三二七	仝	侯鼎榮	
賈果伯	江蘇	蒲石路平安里十四號韓	殷行		衣十二	外冬	一	二	三坵	六坵	七八坵	二坵	〇、八八九	仝	賈果記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三	溝	六坵	二坵	四坵	二五、七五一	仝	仝	
楊長明	上海	浦東張家樓楊家塘三號	洋涇	二四	一六	岸	三七二		浜	仝號	仝號	田岸	一、七五〇	仝	沈雲彩	
祝隆德	湖北	林森路八九九弄三二號	蒲淞	二八	七	聲	六四一		七九坵	八一坵	公路	公路	〇、三八二	仝	宗大生	新爾蒲淞區三圖荒圩二八號八〇坵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〇、五〇〇	仝	宗鳴謙	仝
鄭熊偉	上海	西門路輯五坊十一號	彭浦		金九	天	一九	一七	二〇坵	一八坵	一五坵	二四五坵	一、七六〇	仝	晉森	
黃磊豪	蘇州	天潼路八八〇號	蒲淞	二九	二	荒	十		一四坵	浜	二二三坵	一八二〇坵	〇、四五七	仝	譚茂榮	新爾蒲淞區三圖月圩二六號十九坵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二一		仝	仝	仝	仝	二、〇八〇	仝	仝	仝
唐贊元	上海	梧德路趙家橋五七弄一〇號	江灣		闕五	暑	二〇	四	七坵	三坵	二五坵	六坵	〇、八五七	仝	唐佛寶	
李祖燕	仝	南京路二三六號	仝		殷六	玉	二六	一	二八號	二五號	公濱	二坵	一、四五二	仝	黃關葆	
曹文記	仝	浦東陸行鎮一二二	陸行	二三	五	字	二二五		二一三	二二六	河	二一四	一、九四八	仝	王瑞田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仝	二一八		河	仝號	二二七	二二九	一、三〇七	仝	王安邦	

張汝焯	廣東	林森中路五四二弄十四號	彭浦		金一三	北道	二六	二〇	十八九坵	二三坵	二三坵	浜	〇、二〇二	仝	趙富明	
王秀俠	上海	江寧路八〇〇號九九社	蒲淞	一五	六	月	八九三		路	李姓	同號	李姓	一、八三三	仝	朱耀新	
榮鴻元	無錫	江西路三八一號	洋涇		六	霜	九	十二	十坵	浜	黃浦江	二八坵號	三三、八五八	日冊道契	日商株式會社大倉組	日冊二〇〇號

上海市地政局 佈告 滬地二甲發字第一五九號

本局爲應業戶需要在業戶聲請登記繳驗證件時期准予提前發還土地憑證茲訂業戶繳驗證件提前發還辦法公佈於後並自公佈之日起施行仰各週知

此佈

計附業戶繳驗證件提前發還辦法一份

局長 祝平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六日

◉業戶繳驗證件提前發還辦法

(一)業戶已繳證件尚未審查完竣如需提前領回者得憑本局收據來局聲請將原證攝影提前發還

(二)證件相片規定爲六吋每件正副各一張收照相費一萬零四百元

(三)證件經攝成相片後由本局加蓋戳記業戶繳費一星期後來局領取

(四)嗣後業戶聲請登記得將應繳證件規定尺寸攝成相片一併繳驗經本局核對加蓋戳記於一星期後來局領回原件如需由本局代攝可照第二項規定繳納照相費

(五)本局憑證件相片辦理審查但於必要時仍得將原件調回查閱

(六)經本局審查完畢通知領取土地權利書狀時原件應即繳銷

(七)業戶領回證件在未領得土地權利書狀前如有買賣或抵押應隨時依法聲請登記

教育局

上海市教育局 通告 市教祕(三五)字四一六六號

案奉

市政府三十五年五月十八日祕一(三五)字第七四七四號訓令內開

「案據警察局三十五年四月十八日市警行(三五)字第六二〇七號呈稱「案查本局爲整飭市容曾擬訂上海市揭貼佈告規則報經鈞府於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九日以警

行保字第一八二號佈告公佈實施並先後呈准設置公告欄令飭各該分局擇要刷製各在案茲查該項公告欄業已遵辦完竣而各機關團體多未能按照揭貼規則第四條之規定張貼本局爲杜絕濫貼整肅市容計謹列具上海市公告欄地址表一份備文賷請鑒核轉知各機關團體依照表列地址張貼實爲公便」等情並附公告欄地址表一份據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並附發上海市公告欄地址表一份奉此合行通告週知

抄發上海市公告地址表一份（見附錄欄）

局長 顧毓琇

副局長 李熙謀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一日

〔令 批〕

訓令

上海市政府訓令 滬秘一（三五）字第四九四號

令本府所屬各機關

（不另行文）

案准內政部民（三五）字第二〇號京民三辰寒代電內開

「前准廣東省政府函請裁撤韶關市一案經呈奉 行政院三十五年五月三日節京壹字第六九號指令開「呈件均悉准予裁撤除呈報國民政府備案外仰即通行知照」等因除通行暨電復外電請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令行仰知照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三日

市長 吳國楨

上海市政府訓令 滬人三（三五）字第五六四號

令本府所屬各機關

案奉

行政院三十五年五月十三日節京一字第四七六號訓令內開

「查公務員負有執行政府法令指導人民之責其本身行動自應特加檢束以維政府之尊嚴而作人民之表率茲參照公務員服務法之規定訂定辦法二項

（一）公務員（包括公營事業服務人員在內）有左列行爲之一者一律撤職該管長官知情而不爲處置者併予懲戒

1.涉足備有舞女之舞場或其他不正當場所 2.招致妓女舞女歌女陪侍

（二）各機關應提倡各種公餘活動並供應其必需之設備

以上二項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切實遵照並轉飭遵照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四日

市長 吳國楨

〔公牘〕

上海市政府 代電 市秘二一(三五)字第四六三號

本市各局 民政處 各區區公所 鑒
中國國民黨上海市執行委員會
三民主義青年團上海支部
淞滬警備總司令部 公鑒 頃准
中央宣傳部
三民主義青年團
軍事委員會政治部
社會部
內政部 辰梗渝禁貳代電開

「査本年六月三日為先哲林公則徐虎門焚煙一百零七年紀念日屆時務希援照成例邀集黨政軍團學各界發動民衆舉行隆重紀念講解新頒禁煙法令闡述禁烟意義並擬訂宣傳辦法廣事宣傳藉以儆頑立懦廓清毒氛各主管禁政機關尤須加緊肅清境內殘毒達成禁政全功以副政府及總裁注重禁煙之至意除分電外特電查照並通飭所屬遵照辦理為荷」

等由准此除分行外 合行電仰該局處區公所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為要 相應電達即希查照辦理為荷

上海市市長 吳 陷 印

〔紀錄〕

上海市政府第三十二次市政會議紀錄

日期 三十五年五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

地點 本府會議室

出席人 吳市長 何秘書長 宣局長 鐵吾
顧局長 毓琇 趙局長 祖康 趙局長 曾珏
吳局長 開先 祝局長 平 谷局長 春帆
俞局長 松筠 錢主任參事 乃信
關會計長 湘帆 鄭處長 天牧 葛參事 克信
戴參事 濟民 錢參事 劍秋 林參事 篤信
王參事 冠青

列席人 王處長 兆荃 歐陽處長 遵詮 張處長 曉崧
(項昌權代) 張統計長 宗孟 朱處長 虛白
馮主任 世範 許代總經理 寶驊(朱愼微代)

主席 吳市長 紀錄 范永炎 王士鵬

甲、報告事項(略)

乙、討論事項

一、市長交議衞生局擬具上海市管理殯儀館規則暨上海市取締丙舍規則各一種經交審查簽具意見請討論案

決議 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條文交參事室整理關於應繳各項費用數額及罰鍰數額另以命令定之

二、市長交議衛生局擬具上海市衛生局管理醫療器械商規則草案經交審查尙屬妥善是否可行請討論案

決議　通過

三、市長交議工務局擬具上海市營造物內特種機械檢驗實施規則草案上海市檢查營造物內一切機械設備暫行規則草案暨上海市特種機械廠商登記規則草案各一種經交審查簽具意見請討論案

決議　一、上海市營造物內特種機械檢驗實施規則草案交工務局重擬可將行政與技術兩部份劃分至公用局修正意見可酌予採納二、上海市檢查營造物內一切機械設備暫行規則草案保留三、特種機械廠商登記手續可併第一項案內規定毋庸另定登記規則

四、市長交議據警察局簽呈爲煙毒調驗所調驗煙犯成本費用如何籌撥祈核示等情經交審查簽具意見請討論案

決議　准向煙民征收調驗費用每名一萬元惟查明確係貧苦者得予免納

丙、臨時動議

一、警察局工務局提請劃定區域禁止興建內含案

決議　由衛生局會同工務地政兩局商定

二、市長交議據衛生局呈送防疫組織規程草案防疫總隊編制表防疫總隊辦事細則草案菜場辦事處組織通則草案菜場辦事處編制表等各一種祈核示等情請討論案

決議　通過

三、吳局長開先提查農產市場及牲畜市場奉令結束已由本局接收惟尙有繼續營業等情事原有職員幷請求發給遣散費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　一、正當之蔬菜商應予合法保護惟對非法之徒應從嚴處置由社會局本此原則會同警察局商訂詳細辦法呈核至農產市場牲畜市場將來如確有需要可提市參議會討論二、牲畜市場職員准按月薪發給一個月遣散費

四、宣局長鐵吾提凡未領得登記證之報紙雜誌應如何處置案

決議　一、未領得登記之報紙可即通知於一週內迅向中央洽領逾期尙無登記證者即令其自動停刊二、凡未登記之雜誌限即日停刊並列單通知書攤業及報販業禁止代售違則嚴辦至已登記之雜誌不得刊載誨淫誨盜之文字及圖畫一經查出即依法嚴予處分

五、宣局長鐵吾提如何處置本市娼妓案

決議　初步工作應以化私爲公爲原則惟數目不必限制俟公娼制度確立後再謀逐步減少至預防性病傳染可由衛生局組織流動診療隊赴各妓院予以强迫治療其登記收費辦法另行訂定

散會

〔附錄〕

上海市公告欄地址表

管轄分局	設置地點
黃浦分局	南京路一九七號
	北京路四六二號
	福州路一二〇號
	河南路九一號
	中山東二路二七號倉庫牆上
	虎邱路一六一號怡中烟公司邊牆
	漢口路外灘交通銀行邊牆
	民國路四二八號當舖牆上
	九江路三二六號對面外國墳山牆上
	北京路鹽業大樓邊牆
老閘分局	西藏路北京路口
	西藏路白克路口
	西藏路汕頭路南側
	北海路雲南路口
	漢口路浙江路口
	浙江路寧波路口
	寧波路福建路西側
	廣東路福建路口
	貴州路牛莊路口
	老閘分局南側
	福建路四二七號
	北京路六六四號
	九江路五一〇號
	南京路南洋藥房
	福州路五二九號

管轄分局	設置地點
新成分局	中正路正陽路
	北京西路成都路口
	南京西路七九二號牆上
	南京西路成都路口
	西藏路北京西路口
	中正北二路新閘路口
	中正東路西藏路口
	中正中路成都路口
	西藏路南京西路北首
	新閘路成都路口
靜安寺分局	靜安寺分局大門口牆上
	南京西路華山路東
	南京西路江寧路口
	南京西路泰興路口
	北京西路梵皇渡路口
	北京西路常德路口
	北京西路陝西北路口
	愚園路中漁光邨西
	威海衛路陝西北路口
	大西中路(華山路西)
	南京西路西康路口
	威海衛路麗園門口
	新閘路西康路口
	北京西路膠州路口
	中正中路茂名路口

管轄分局	設置地點
江寧路分局	西康路八二六號北牆近海防路
	緋安路內外棉九廠東牆近蘇州河邊
	常德路六九九弄北牆上近康定路
	康定路一一二〇號怡和紗廠東牆上
	餘姚路五八號公大紗廠東牆上
	康定路西康路口
	東京路昌平路口
	江寧路康定路口
	江寧路淮安路口
	西康路新閘路口
	膠州路康定路口
	延平路康定路口
	梵皇渡路中行別墅口
	長壽路派出所左側
	餘姚路康定路口
	康定路淮安路口
普陀路分局	西康路長壽路中紀念鐘塔
	膠州路長壽路口
	江寧路一〇四弄口
	歸化路一〇二八號
	江寧路一四二〇號
	江寧路長壽路口
	長壽路四一五號對面
	江寧路宜昌路口
	安遠路二〇號

虹口分局
西康路一〇〇〇號對面
天潼路長治路口
九龍路長治路口
四川路近寶興路
乍浦路近海寧路口
四川路塘沽路口
海寧路橋
吳淞路湯恩路
北河南路新成路
北江西路塘沽路
天潼路乍浦路

北站分局
天目路東站進口處
寶山路東站出口處
海寧路浙江北路口
河南北路天后宮橋左側
浙江路橋堍
開封路西藏北路口
天潼路福建北路口
河南北路海寧路口
浙江北路七浦路口
華興路浙江北路口

北四川路分局
橫浜橋堍
狄思威路東洋街隔壁
山陰路四達里對面
北四川路江灣路第三方面軍司令部對面
嘉興路派出所門口
多倫路二四八號牆上
西寶興路四五三號牆上
邢家宅路士慶路轉角
其美路全家庵路三五號

提籃橋分局
晉安路一九二號近吉祥路
提籃橋分局大門南首牆上
提籃橋七路電車站
東餘杭路公平路口
東長治路五五〇號近永定路
東漢陽路二五六號近梧州路
梧州路小菜場對面
提籃橋電車站郵局左側
平涼路大連路口
東長治路旅順路口
東大名路高陽路口
梧州路餘杭路大同醫園西首

楊樹浦分局
平涼路定海路口
楊樹浦路定海路口
楊樹浦路[illegible]信路口
楊樹浦路眉州路口
平涼路眉州路口
平涼路寧國路口
長陽路寧國路橋
平涼路隆昌路口
楊樹浦路電車站附近
楊樹浦路臨青路口

榆林路分局
榆林路懷德路口
平涼路通北路口
惠民路荊州路口
長陽路大連路口
長陽路江浦路口
江浦路靈山路口
江浦路楊樹浦路口
楊樹浦路通北路口

新市街分局
平涼路大連路口
長陽路遼陽路口
翔殷路東體育會路口
其美路平民村派出所門口對面
馬[illegible]山路楊家浜派出所後牆
翔殷路沈家巷口
五角場翔殷路
黃興路平昌街口
虬江碼頭對面虬江鎮
平民村後面蔣家橋
北沙巷小石橋口
東體育會路狄家浜

泰山分局
金陵中路三六八號門口
金陵中路四九八號
西藏南路老協大祥南
西藏南路中法學校牆上
林森中路二一一號
林森中路二五四號圍牆
中正東路五六〇弄左面
中正東路滬光戲院邊
民國路七〇號
金陵西路七六號

盧家灣分局
林森中路四四八號後門
重慶南路一四一號
順昌路一八八號
西藏南路三六九號
中山中路象山路口
泰山路藍田路口
大興路咸陽路口
華龍路南昌路口

盧家灣分局

黃山路西長興路口
咸陽路一九六號對角
泰山路卡夫卡斯隔壁弄口
黃山路文安路口
大興路靈寶路口
象山路八七至九三弄間

常熟路分局

寶慶路林森中路
岳陽路林森中路
復興中路陝西南路
襄陽南路建國西路
襄陽南路復興中路
高恩路林森中路
陝西南路新樂路
復興中路汾陽路
新樂路延慶路
安福路迪化中路
林森中路電車站

蓬萊分局

蓬萊路一七一號對過
董家渡江邊碼頭渡口
大興街陸家浜路口
文廟路文廟公園路口
中華路小九華街口
中華路文廟路對過
西藏南路和平路口
方斜路西藏南路口
中華路跨龍路口
裡馬路老白渡街口

邑廟分局

方浜路大方弄口
福佑路安仁街西大假山
民國路新橋街口
光啓路方浜路口
十六舖電車站
民國路中老北門口
裡馬路東門路轉角
民國路四明銀行隔壁
大達碼頭前
城隍廟大門前
侯家路二五號珠寶公所前
肇嘉路關帝廟前七七號
方浜路二三號小東門

洋涇分局

高廟渡口
其昌棧浦東路口
東昌路渡口
楊家渡渡口
塘橋街
南碼頭渡口
董家渡三官塘路口
十八間街中段
洋涇鎮西柵口
西渡三榮西路

江灣分局

江灣鎮萬安街
江灣鎮相馬橋
江灣鎮韶嘉橋
江灣鎮花園弄口
江灣鎮車站路三二二號
西塘橋
何家灣車站
軍工路閘北水電廠門首
錢家浜馬家前
吳淞淞興路同興路口
和豐路中
淞興路裕通路口
中新路和豐路口
淞興路平源弄口
同泰路北
洪源弄口

徐家匯分局

蒲西路聖母院路橋堍
蒲東路裕德路口
蒲東路慈雲橋口
虹橋路中
同仁街東口
徐家匯路一〇八號
衡山路餘慶路口
餘慶路愛棠新邨轉角
餘慶路林森中路口
天平路二一二號

長寧路分局

極司非而後路橋口
極司非而路中央研究院分局
中正西路四八五號前
海格路憶定盤路底對過牆壁上
海格路東法華弄口斜對過
五角場
長寧路新星藥廠
中正西路武夷路口
哥倫比亞路安和寺路口
中央研究院（舊市政府對面）

高橋分局

義生路東街口
汽車站橋
小浜路公園橋
北街西街口

新涇分局
北新涇大街東
周家橋三角場
眞如川心街
季家灣北中心路口
紫堤小金灘橋口

大場分局
大場鎮東街
柳營路柳盤橋境
彭浦鎮
談家橋
楊家橋境
大場鎮西街

閘北分局
西寶興路中山路口
滬太路蔴袋廠門首
楊家橋中街
中山路交通路口
大統路八八號牆上
新疆路烏鎮路口
交通路大統路
共和新路交通路口
共和新路龍頭房壁
新閘橋邊
大統路新民路口
閘北分局門口牆上
西藏北路開封路口
百祿路新疆路口

龍華分局
龍華分局門首牆上
龍華寺前
龍華鎮街上
梅隴鎮街上
程家橋鎮上

楊思分局
楊思分局門首牆上

水上分局
水上分局門首牆上

上海市政府公報刊例

一、本公報每三日發行一次

二、除按照本府市政公報規程刊載業已行文之各項文件並選登有關市政之其他文件以供本府所屬各機關職員及一般市民閱覽外凡本府例行公文即在本公報發佈不另行文

三、凡在本公報發佈之「不另行文」文件本府所屬各機關於收到本公報時應即視為本府發文注意遵照並在各件上自行分別編定收文字號歸檔備查

上海市政府公報

第三卷 第二十三期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九日

編輯者　上海市政府秘書處

發行者　上海市政府

印刷者　市政府印刷所　上海海寧路三〇〇號　電話：四一三〇三號

定價：零售每冊五十元